

关于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亚会专审字（2021）第 01110053 号

委托单位：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86）010 88312386

传真号码：（86）010 88312386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
聚杰金融大厦20层2001室
电话 +86 10 88312386
传真 +86 10 88312386
www.apag-cn.com

关于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亚会专审字（2021）第01110053号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文教育公司”）2020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以下简称本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凯文教育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12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证上〔2020〕12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凯文教育公司 2020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证上〔2020〕12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凯文教育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凯文教育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凯文教育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 国 · 北 京

二 0 二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12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63号）核准，公司向包含控股股东在内的九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9,713,397股，发行价格为4.7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1,644,367.81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0,637,403.35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1,006,964.4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23日到位，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09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2020年6月23日到位，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463,644,367.81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0.00元，扣除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0.00元，账户利息净收入2,315,216.87元，本年度收到的理财收益780,621.92元，合计3,095,838.79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230,000,000.00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36,740,206.60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事项	金额
1、截至2020年6月23日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463,644,367.81
2、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税）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1)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315,216.87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315,216.87
(2) 累计收到理财收益	780,621.92
其中：以前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本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780,621.92
小计：	3,095,838.79
4、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1) 募集项目累计支出	
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本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230,000,000.00
小计：	230,000,0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6,740,206.60

注释 1：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098 号《验资报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1,006,964.46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463,644,367.81 元，两者存在差异，差异原因为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2,637,403.35 元（与发行有关的总费用为 10,637,403.35 元）由企业支付，未从募集资金中置换。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025627700034536263）。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年7月9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2062393）。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原聘请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因华南公司已被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于2020年成为中信证券的全资子公司，华南公司将逐渐终止保荐业务。原保荐机构华南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中信证券承接。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20年7月9日签署的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动失效。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计共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20000025627700034536263	7,779,272.3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632062393	228,960,934.24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236,740,206.6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2020年6月23日到位，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0.00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中国民生银行对公“流动利 D”现金管理产品	226,861,189.17	2020-7-24	2021-7-24	存款不满 7 天，年利率 1.2%；存款超过（含）7 天，年利率为 2.025%	1,816,109.45
合计	226,861,189.17	/	/	/	1,816,109.45

注释：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对公“流动利 D”现金管理服务协议》和《中国民生银行对公“流动利 D”业务申请书》。民生银行对公“流动利 D”存款增值服务是开放式本、外币现金管理产品，认购金额为账户初始余额，在增值服务周期内，公司可根据需要进行账户资金支取。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8-4	2020-11-4	1.35%-3.00%	50,000,000.00	378,082.19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80,000,000.00	2020-9-10	2020-12-11	1.35%-3.00%	180,000,000.00	1,361,095.89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0-10-26	2020-12-2	2.8%	100,000,000.00	283,635.62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11-09	2020-12-10	1.35%-2.8%	50,000,000.00	118,904.11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30,000,000.00	2020-12-14	2021-1-14	2.8%	未到期	未到期
合计	610,000,000.00	/	/	/	380,000,000.00	2,141,717.81

注释 1：2020 年现金管理实际理财收益 2,141,717.81 元，与累计收到理财收益 780,621.92 元



两者存在差异，差异为 1,361,095.89 元，差异原因如下：2020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从募集资金账户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账号：20000025627700034536263）转账 1.8 亿至北京银行友谊支行（账号：20000025627700036353678）用于购买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起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到期日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为 1.35%-3.00%，2020 年 12 月 11 日，本金 1.8 亿到期赎回，已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汇款至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利息 1,361,095.89 元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回款至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注释 2：2020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从募集资金账户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账号：20000025627700034536263）转账 2.3 亿至北京银行友谊支行（账号：20000025627700036353678）用于购买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起息日为 2020 年 12 月 14 日，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14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为 2.80%，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此理财未到期（2021 年 1 月 14 日，本金 2.3 亿到期赎回，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汇款至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利息 546,958.90 元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回款至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证上〔2020〕12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 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1,644,367.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募集资金净额		461,006,964.4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额 (2)					
承诺投资项目										
青少年高品质素质教育平台项目	否	461,006,964.46	461,006,964.46	0.00	0.00	0.00	2022年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61,006,964.46	461,006,964.46	0.00	0.00	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	报告期无									



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部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230,000,000.00 元，剩余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北京银行和民生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注）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变更实施地点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变更实施地点，同时地点变更后相应调整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